

常見 Q & A

一、問：如何知道是否符合「網路報名並免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要件？

答：應考人於完成報名資料登錄後，**系統將主動提示**是否符合「免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要件之訊息，如符合，則無須繳交報名書表、身分證件或應考資格等證明文件；否則須以「須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方式，下載報名書表及繳驗相關證明文件。無論符合與否，仍應於規定期限內線上繳費或列印繳款單繳費，繳款證明由應考人自行妥善留存。

二、問：網路報名時，應考人無電腦或設備時應如何處理？

答：(一) 為便利應考人上網報考國家考試，全國各地區可供民眾使用之上網服務及印表服務等資源之「公共網路服務點」(如村里辦公處、公立圖書館、數位機會中心、教會等)清單可參閱考選部全球資訊網/應考人專區/報名資訊/公共資訊服務點，民眾可多加利用。惟各服務點之地址與所提供之服務隨時有變動的可能，建議請您先電洽服務點確認後再行前往，以免白跑一趟。

(二) 可提供印表服務則有「影印店」、「數位相片沖洗店」及統一超商所提供的「i-bon」列印服務。請您先將書表置於網路空間、Email 信箱、USB 隨身碟或磁碟片中再送印，其收費標準不一，請您先問清楚再送印。

(三) 提醒您，以上各項服務都是在公眾環境上操作，請隨時留意您個人資料的安全性，以避免被他人不法使用。

三、問：欲以網路報名，卻忘記密碼無法登入時，應如何處理？

答：請至【會員專區】中，選擇【忘記密碼】功能，可以下列 3 種方式查詢密碼，分別為：1.「透過 Email 取得密碼」、2.「新會員透過輸入相關資料取得密碼」、3.「透過輸入曾使用本系統報名考試的相關資料取得密碼」。若一直未收到密碼通知函，可能原因及處理方式如下：

(一) 伺服器收取郵件的速度並不一定，可於隔日再確認是否收取。

(二) 應考人的信箱超出收信容量，無法接收，或密碼通知函被分類至垃圾信件中，請先加以確認。

(三) 應考人所留之電子郵件網址不正確。請電洽報名試務單位，提供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生日、住家電話、姓名和住址，俾便查詢。

上述操作方式仍無法排除時，請洽 02-22369188 轉 3288、3325 考選部資訊管理處。

※初次以網路報名國家考試之應考人，須設定個人密碼(注意大小寫)，密碼設定後請務必牢記，俾憑報名其他國家考試時，以同一密碼登入。

四、問：上傳照片電子檔格式有何規定？

答：(一) 可以使用數位相機、手機拍攝影像，或以掃描器將照片掃描。

- (二) 請使用最近 1 年內、正面、脫帽、半身、彩色之清晰照片。
- (三) 上傳照片檔案限為 jpg 格式，檔案大小限 1MB 以內。
- (四) 照片畫素至少須 400 像素(pixels) X 600 像素(pixels)，其寬：高比為 2：3。
- (五) 臉部佔照片面積的 70%~80%，雙眼正視相機鏡頭，呈現清楚臉部輪廓。
- (六) 應考人務必上傳本人之照片，此照片將作為測驗當天身分查驗之依據使用。

五、問：網路報名資料有錯誤時，應如何處理？

答：網路報名基本資料有誤時，請於 24 小時內至「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之「報名狀態查詢」項目，選擇報名序號逕行更新報名資料。報名書表具關連性(含繳款單)，任一張更新請全數更換。報名存檔已逾 24 小時或繳費完成後則僅能查詢，不得進行報名資料修改，若確需修改，如為「須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者，請於郵寄報名書表前，以紅筆於相關表件更正後於塗改處加蓋私章或簽名，俾考選部憑以更正系統資料。

六、問：報名資料若有缺漏，應如何辦理補正？

答：請於接獲考選部補件通知或試務單位電話聯絡後，儘速以郵寄、傳真或電子郵件傳送方式辦理補正：

- (一) 郵寄：以限時掛號郵寄方式（以郵戳為憑），並於信封上書明下列各項：
 1. 收件地址：「11602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
 2. 收件人：「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第一科收」。
 3. 信封上空白處註明「108 年初等考試○○○○類科」及「補件編號：○○○」（補件編號於通知補件時已告知應考人）。
 4. 寄件人姓名、地址及聯絡電話。
- (二) 傳真：
 1. 資料空白處註明「108 年初等考試○○○○類科」、「補件編號：○○○」（補件編號於通知補件時已告知應考人）及聯絡電話，以便傳真資料不清晰時之聯繫。
 2. 試務處傳真電話 24 小時均有受理（傳真電話：02-22363220 或 02-22363206），傳真後須請再以電話（請於上班時間內，聯絡電話：02-22369188 轉 3955 或 3958）確認是否傳送完成。
- (三) 電子郵件：
 1. 郵件主旨請書明「108 年初等考試○○○○類科」及「補件編號：○○○」（補件編號於通知補件時已告知應考人）。
 2. 信箱：moex3955@mail.moex.gov.tw 或 moex3958@mail.moex.gov.tw。

七、問：報名後通訊地址或姓名如有變更，應如何處理？

答：如欲申請變更通訊地址者，請於自行列印「應考人變更地址或姓名申請表」，就變更項目各欄詳細填寫（申請變更姓名者，請另附更名後之國民身分證影本及登載更名事項之戶籍謄本各 1 份）並簽章，以便處理。若未以專函

申請、未以掛號寄達或申請變更姓名未附國民身分證影本及戶籍謄本，致未及變更通訊地址或姓名，其責任由應考人自負。

八、問：請問已完成網路報名，為何至「會員專區」查詢報名狀態尚未審查合格？

答：考選部將依試務工作進度適時登載應考人報名之各種狀態，如：未收件、已收件審查中、審查合格、審查不合格等。惟因本項考試報名人數眾多，試務工作流程費時較長，將俟各階段試務工作竣事後統一登載。如有費件不全或應考資格不符等情事，考選部另依退補件程序儘速通知處理。

九、問：請問報名人數何時公布？

答：報名人數統計須俟考試報名結束後應考資格審查完畢並經本考試典試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通過後始行公告。請於 12 月下旬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應考人專區/考試資訊（考試期日計畫表）/108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考試舉行相關事宜項下查詢。

※其他常見問題，可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便民服務/常見問答項下查詢。